

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运营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(2021 年度)



项目名称	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运营经费							
主管部门	承德县供销社合作社联合社			实施单位	承德县农村产权交易有限公司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分值	执行率	得分	
	年度资金总额	6.5	3.15	3.15	10分	100%	10	
	其中：当年财政拨款	6.5	3.15	3.15	—	100%	—	
	上年结转资金				—		—	
	其他资金				—		—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			
	建立健全县级农村产权交易中心和乡镇服务站及村级服务点；为各类农村产权依法流转交易提供服务；促进全县范围内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活动规范化、法制化有序发展			全县乡镇服务站及村级服务点已达 198 个，交易中心积极印发宣传资料，全体工作人员及时参加市级培训，为各类农村产权依法流转交易提供服务，保障全县范围内农村产权流转交易活动规范化有序发展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年度指标值	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 70分	数量指标	乡（镇）、村产权交易服务站数量	≥198个	198	10	10	
			交易鉴证数量	≥25宗	25宗	15	15	
		质量指标	工作人员培训率	≥75%	95%	10	10	
			交易信息录入平台准确率	≥95%	100%	15	15	
		时效指标	交易信息录入的及时性	≥95%	100%	10	10	
		成本指标	激励全体职工的积极性	=100%	100%	10	10	
	效益指标 20分	社会效益指标	培训村级产权经纪人比率	≥80%	91%	10	10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发放宣传资料	≥20000份	21500份	10	10	
	满意度指标 10分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居民满意度（%）	≥85%	98%	10	10	
总分					100	100		

承德县供销合作社联合社

2021 年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运营经费项目

绩效自评报告

一、绩效自评工作资质开展情况

为加强县级部门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和公共服务质量，按照《承德县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》（承县政财字[2019]75号）文件要求，我社及时组织业务、财务等相关人员成立绩效自评工作小组，通过核查账簿、核对银行账户、随机走访等方式，对本项目绩效目标设定、资金到位情况以及资金存放使用等情况进行自我评价。

2021 年下达给我社的“农村产权交易中心运营经费”预算 6.5 万元，预算执行实际下达 3.15 万元。截止 2021 年 12 月，资金到位和执行 3.15 万元。县供销社收到资金额度立即下拨到承德县农村产权交易有限公司，保障了产权交易中心的正常运转，整个过程无截留，无停滞，项目实施中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要求使用，无违规现象。

二、绩效目标实现情况

1.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数量指标

新建乡村产权交易服务站数量（个）：目标值 \geq 198 个，实际完成 198 个。

交易鉴证数量（宗）：目标值 \geq 25 宗，实际完成 25 宗。

质量指标

工作人员培训率：目标值 \geq 75%，实际完成 95%。

交易信息录入平台准确率：目标值 \geq 95%，实际完成 100%。

时效指标

交易信息录入平台及时率：目标值 \geq 95%，实际完成 100%。

成本指标

全体职工的积极性：目标值=100%，实际完成 100%。

2.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社会效益指标

培训村级产权经纪人比率：目标值目标值 \geq 80%，实际完成 91%。

可持续影响指标

发放宣传资料：目标值 \geq 20000 份，实际完成 21500 份。

3.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居民满意度：目标值 \geq 85%，实际完成 98%。

三、绩效目标设定质量情况

根据年初预算目标及年末目标完成情况，本项目绩效指标清晰准确、项目的实施达到了预期目标。资金及时拨付，促进工作有效开展，充分考虑农村产权交易的特点，满足广大用户需求，达到了绩效考核评价标准要求。

四、整改措施及结果应用

在今后项目设定中认真细致规划，制订指标尽力做到科学、全面、准确，为类似项目决策、运行管理打下坚实基础。

2022年3月31日

